

潢川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相关要求，结合我委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开展情况，编制本报告。报告内容涵盖主动公开、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管理、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监督保障五个方面，并梳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举措。

2025 年，潢川县发改委严格遵循《条例》规定，将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作为提升政务服务水平、增强政府公信力的重要抓手。聚焦法定公开范畴，不断拓展信息公开覆盖面，细化公开内容，确保发布信息真实、准确、完整。2025 年，围绕项目审批、规划实施等重点业务，累计主动公开项目类信息 10 条，有效提升了政务工作的透明度，切实保障了社会公众的知情权与监督权。

2025 年度，潢川县发改委畅通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通过线上线下多种方式接收群众申请。经全面梳理统计，未收到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事项。

为筑牢政府信息公开安全防线，2025 年我委着力完善信息公开发布全流程审核机制，将保密审查贯穿于信息公开工作的各个环节。健全信息公开收集、筛选、审查闭环管理体系，明确各环节责任主体，确保每一条拟公开信息都经过严格甄别。指定专人专职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统筹管理工作，对拟公开内容的涉密性、合法性、适宜性进行全面核查，坚决杜绝涉密信息、敏感信息外泄情况发生，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安全有序推进。

2025 年，潢川县发改委持续强化信息公开平台载体建设，以“拓宽渠道、优化服务”为目标，不断完善信息公开运行机制。在巩固现有公开渠道基础上，积极拓展信息传播路径，通过政务邮箱及时汇总、上报各类政务信息，实现信息高效流转。

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2025 年我委健全完善长效监督管理机制，构建起“制度约束、考核驱动”的工作体系。通过细化工作规范，明确岗位职责，形成了以制度规范行为、按制度开展工作、靠制度管理人员的良好工作格局。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党风廉政建设和行风建设专项检查、考评范畴，把考评结果与岗位目标责任制考核直接挂钩，通过量化考核指标、严格奖惩措施，倒逼政务公开工作质量提升，推动全委政务公开工作朝着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方向稳步发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信息公开深度不足。当前公开内容仍以基础业务信息为主，对重点领域如重大项目落地成效、民生政策实施进展等方面的信息挖掘不够深入，公开内容的针对性和实用性有待提升。

队伍专业能力薄弱。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缺乏系统性专业培训，对《条例》精神和最新工作要求理解不够透彻，在信息筛选、政策解读等方面的业务能力难以满足新形势下工作需求。

改进情况

一是深化主动公开工作。聚焦重点领域和基层群众关切，加大对重大项目建设、民生保障政策等方面的信息公开力度，切实提升主动公开信息的质量和实用性。

二是强化业务能力培训。组织开展面向各县区发改系统工作人员的专题培训，邀请行业专家解读《条例》要点和政务公开工作规范。

三是创新政策解读方式。通过案例分析、经验交流等方式，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素养和实操能力，打造一支专业化的政务公开工作队伍。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因办理的案件不符合收费条件，本机关2025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